

# 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文书

## 现场检查记录

(京东)应急现记〔2024〕执01291号

被检查单位 北京爱步商贸有限公司东方广场专营店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671709731U

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方广场东方新天地商场地铁层 BB51A 号

法定代表人(负责人) 职务 联系电话

现场负责人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

住址

联系电话

检查场所 经营场所

检查时间 2024 年 4 月 25 日 9 时 52 分至 4 月 25 日 9 时 57 分

我们是 东城区 应急管理局行政执法人员 申潜、金荣乐，证件号码为 01000124084、01000124042，这是我们的证件(出示证件)。现依法对你单位进行现场检查，你单位有申请回避、陈述和申辩的权利，同时又协助开展调查或者检查的义务，请予以配合。

检查情况：当日检查情况如下：

1. 生产经营单位对安全生产监督检查人员依法履行监督检查职责，是否予以配合(未发现明显问题)；

2. 生产经营单位是否建立或者健全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档案(现场未提供)；

3. 生产经营单位是否不具备法律、行政法规和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规定的安全生产条件，导致发生重大、特别重大生产安全事故(不涉及)(未发现明显问题)。

(以下空白)

检查人员(签名):

被检查单位现场负责人(签名):

2024 年 4 月 25 日